

证券代码：836382

证券简称：宏邦节水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新疆中企宏邦节水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6 月 2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新疆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七乡工业园区中企宏邦节水办公楼 2 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秀玲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,900,972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.15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就 2018 年公司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并提出了 2019 年度的工作计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7,900,9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就 2018 年公司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并提出了 2019 年度的工作计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7,900,9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新疆中企宏邦节水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新疆中企宏邦节水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发布的《新疆中企宏邦节水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。及《新疆中企宏邦节水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7,900,9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编号为 CAC 证专字【2019】0255 号的《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发布的《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新疆中企宏邦节水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7,900,9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总结分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7,900,9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着谨慎原则，以经审计的 2018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，结合 2019 年公司发展战
略、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，编制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7,900,9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
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
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保证公司营运资金的充足，也着眼于未来公司能够实现可持续发展，董事会拟
定，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7,900,9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
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
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任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
伙）作为本公司 2019 年度的年审会计师事务所，由其负责本公司财务审计等相关工作，
聘期一年。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发布的《新疆中企宏邦节水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
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7,900,9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

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罗罡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董事会提名，选举罗罡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罗罡简历：

罗罡，男，1973 年 9 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住权，1996 年 7 月毕业于湖南大学，本科学历。1997 年 9 月至 2001 年 1 月，在深圳市深业工贸发展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职务；2001 年 3 月至今，在任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职务。

罗罡先生不属于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发布的《新疆中企宏邦节水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7,900,9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赵璐、张翠平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和表决结果统计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新疆中企宏邦节水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新疆中企宏邦节水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。

新疆中企宏邦节水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27 日